

标段编号：2302-440303-04-01-445043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罗沙南小学配套道路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13日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 B7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4111	成立时间	2017.07.25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郑庆中：95% 郑意卿：5%		
近三年税收情况		纳税额（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2021年	140.971109	8863.784875
	2022年	106.066964	7935.954901
	2023年	91.885497	8751.869991
	合计：	338.92357 万元	25551.60977 万元
企业资质（提供资质证明文件）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u>22</u> 人，涉及专业包括：1、 <u>建筑工程</u> 专业 <u>11</u> 人；2、 <u>市政公用工程</u> 专业 <u>7</u> 人；3、 <u>机电工程</u> 专业 <u>3</u> 人；4、 <u>安装造价工程师</u> 专业 <u>1</u> 人；5、 <u>/</u> 专业 <u>/</u> 人；（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填写）（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注：

- 1、提供营业执照；
- 2、提供上述表格中所需的其他所有证明文件；
- 3、提供投标人拥有注册人员数量，提供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需清晰可见）。关键信息用红色方框标注显示；

4、以上所有信息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所有证明材料将随业绩文件一起全部对外公示，请各单位认真填报，确保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并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

5、应严格按照上述资料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若为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文件，招标人可能对其做出不利判断。

1.1 提供营业执照；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注册号:	440300201923268
商事主体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411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07-2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4-26
年报情况:	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余分公司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郑庆中	3905.4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郑意卿	205.5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1.2 提供上述表格中所需的其他所有证明文件；

(1) 纳税证明

①2021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0917号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XHB7A)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207.79	0
2	企业所得税	12,959.53	0
3	印花税	19,778.4	0
4	教育费附加	36,517.61	0
5	增值税	1,217,254.12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4,345.0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648.55	0
合计		1,409,711.09	0
其中,自缴税款		1,335,199.84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43,866.59元,2021年1,365,844.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040203475271



②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3397号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XHB7A)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522.34	0
2	企业所得税	64,311.62	0
3	印花税	5,460.36	0
4	教育费附加	13,080.99	0
5	增值税	804,697.58	0
6	地方教育附加	8,720.65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5,752.21	0
8	车辆购置税	118,123.89	0
	合计	1,060,669.64	0
	其中,自缴税款	1,023,115.7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63,624.1元,2021年91,894.32元,2022年905,151.2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32317737544



③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42549号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XHB7A)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729.32	0
2	企业所得税	-70,890.95	0
3	印花税	14,100.12	0
4	教育费附加	13,598.27	0
5	增值税	906,552.3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9,065.4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4,700.39	0
合计		918,854.97	0
其中,自缴税款		881,490.8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46,836.05元,2023年965,691.02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132,054.92元(壹拾叁万贰仟零伍拾肆圆玖角贰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2282508380502



(2) 审计报告

①2021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18
四、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YHCPA

SHENZHEN YONGH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海桐社区中青路8号半山溪谷花园19栋一单元6A 电话：0755-83738399

* 机密 *

深永弘年审字[2022]第R043号

审计报告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永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二〇二〇年三月九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12,057.77	1,917,994.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6,052,927.93	5,451,600.51
预付款项	3	2,015,122.33	1,142,625.0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它应收款	4	2,337,428.97	2,185,777.59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617,537.00	10,697,997.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1,651,242.42	2,255,412.50
在建工程	6	11,021,553.21	10,211,256.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72,795.63	12,466,669.26
资产总计		25,290,332.63	23,164,666.5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885,425.13	733,508.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52,102.46	261,350.00
应交税费		52,102.18	16,830.4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	2,885,476.24	2,776,988.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75,106.01	3,788,677.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175,106.01	3,788,677.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80,000.00	2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64,773.38	-1,504,010.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115,226.62	19,375,989.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290,332.63	23,164,666.5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9	88,637,848.75	26,666,071.58
减：营业成本	10	84,627,678.72	23,702,420.92
税金及附加	11	241,475.51	121,167.2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	2,704,477.02	2,450,423.96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281,064.08	158,448.3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一”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一”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783,153.42	233,611.09
加：营业外收入		2,373.8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785,527.22	233,611.09
减：所得税费用		46,289.80	33,409.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739,237.42	200,201.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将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9,237.42	200,201.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036,521.33	21,214,471.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2,654.02	3,145,63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49,175.35	24,360,10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348,258.90	21,455,687.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1,521.26	401,134.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2,412.06	1,130,89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623.08	1,115,72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44,815.30	24,103,44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360.05	256,662.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0,296.45	365,211.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296.45	365,211.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296.45	-365,211.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063.60	-108,549.1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9,237.42	200,201.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4,170.08	2,234,941.1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5,476.11	-4,715,695.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6,428.66	2,537,214.6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360.05	256,662.1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2,057.77	1,917,994.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17,994.17	2,026,543.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063.60	-108,549.1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880,000.00	-	-	-	-	-	-	-1,504,010.80	19,375,989.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0,880,000.00	-	-	-	-	-	-	-1,504,010.80	19,375,989.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739,237.42	739,237.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9,237.42	739,237.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880,000.00	-	-	-	-	-	-	-764,773.38	20,115,226.6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

单位：人民币 元

附注一、公司设立情况：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7年07月2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EMXHB7A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2088万元，法定代表人：郑庆中；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饰材料、防腐防火材料的销售；国内贸易。许可经营项目是：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模板脚手架施工、物业修缮、病虫害防治服务、树木修剪及清运、校园文化建设工程、施工劳务、道路养护、道路绿化养护、市政绿地养护施工。

附注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年度制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其后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

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4、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5、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或直接转销法。本公司于期末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分账龄按比例提取一般性坏账准备。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特别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坏账准备按年末应收款项余额的分别计提。

9、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为库存商品、在途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代销商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等。

(2) 各类存货购入并已验收入库按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先进先出法/移动平均法/个别计价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五五摊销法。

(4)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6)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

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

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为原价入账（公司以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转入在建工程成本后，其账面价值构成房屋建筑物实际成本。如果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在预计该项房屋、建筑物的净残值时，考虑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预计使用年限的因素，并作为净残值预留，待该项房屋建筑物报废时，将净残值中相当于尚可使用的土地使用权价值的部分，转入继续建造的房屋、建筑物的价值，如果不再继续建造房屋建筑物，则将其价值转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年数总和法/工作量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
电子设备	5 年	19.0%
运输设备	5 年	19.0%
其他设备	5 年	19.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I.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II.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III.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IV.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V.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c.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以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本公司各项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16、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17、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 a.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条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b.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附注三、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附注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现金	19,078.82
银行存款	2,192,978.95
合计	2,212,057.77

注释 2、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052,927.93	100%	
合计	6,052,927.93	100%	--

注释 3、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15,122.33	100%	
合计	2,015,122.33	100%	--

注释 4、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337,428.97	100%	
合计	2,337,428.97	100%	--

注释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固定资产	2,255,412.50	1,651,242.42
合计	2,255,412.50	1,651,242.42

注释 6、在建工程

类别	本期数
工程施工	11,021,553.21
合计	11,021,553.21

注释 7、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85,425.13	100%	
合计	1,885,425.13	100%	--

注释 8、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885,476.24	100%	
合计	2,885,476.24	100%	--

注释 9、营业收入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收入	88,637,848.75
合计	88,637,848.75

注释 10、营业成本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成本	84,627,678.72
合计	84,627,678.72

注释 11、税金及附加

类别	本期数
----	-----

税金及附加	241,475.51
合计	241,475.51

注释 12、管理费用

类别	本期数
管理费用	2,704,477.02
合计	2,704,477.02

本报告仅以本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对未提供资料的其他事项及对本报告使用不当而造成的后果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不负相关责任。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4Q15R253



名称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尹宝艳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街道海桐社区中青路8号半山溪谷花园19栋一单元6A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进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示系统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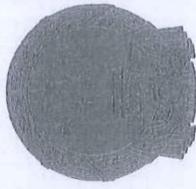


2021年06月16日

证书序号: 001260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尹宝艳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海桐社区中青
 经营场所: 路8号半山溪谷花园19栋一单元6A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3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0]7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2月3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②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18
四、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Wenben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2208-J13
电话：0755-84507759 邮箱：384211637@qq.com

深文财审字[2023]VN-005号

审计报告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01,447.56	2,212,057.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0,133,880.14	6,052,927.93
预付款项	3	2,069,596.29	2,015,122.3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它应收款	4	2,581,192.39	2,337,428.97
存货		2,987,700.6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273,817.00	12,617,537.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89,369.23	1,651,242.42
在建工程		13,569,400.00	11,021,553.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58,769.23	12,672,795.63
资产总计		35,632,586.23	25,290,332.6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	8,034,428.94	1,885,425.13
预收款项		1,001,168.76	
应付职工薪酬		183,745.91	352,102.46
应交税费		-996,729.86	52,102.1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	5,865,525.85	2,885,476.2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088,139.60	5,175,106.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48,068.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8,068.84	
负债合计		15,036,208.44	5,175,106.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80,000.00	2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83,622.21	-764,773.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596,377.79	20,115,226.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632,586.23	25,290,332.6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7	79,359,549.01	88,637,848.75
减：营业成本	8	74,619,614.47	84,627,678.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2,350.04	241,475.5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633,904.23	2,704,477.0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3,444.73	281,064.0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0,235.54	783,153.42
加：营业外收入			2,373.80
减：营业外支出		21,245.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8,990.39	785,527.22
减：所得税费用		87,839.22	46,289.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151.17	739,237.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151.17	739,237.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将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1,151.17	739,237.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79,765.56	88,036,521.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2,029.37	2,012,65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81,794.93	90,049,175.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512,785.24	84,348,258.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52,682.20	3,021,521.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2,321.20	1,352,412.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158.36	222,62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42,947.00	88,944,81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847.93	1,104,360.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97,526.98	810,296.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7,526.98	810,29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7,526.98	-810,296.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8,068.8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068.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068.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0,610.21	294,063.6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1,151.17	739,237.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1,553.38	604,170.0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7,700.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79,189.59	-1,625,476.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13,033.59	1,386,428.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847.93	1,104,360.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1,447.56	2,212,057.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12,057.77	1,917,994.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0,610.21	294,063.6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880,000.00							-764,773.38	20,115,22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0,880,000.00							-764,773.38	20,115,226.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1,151.17	481,151.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1,151.17	481,151.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880,000.00							-283,622.21	20,596,377.7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

单位：人民币 元

附注一、公司设立情况：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7 年 07 月 25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EMXHB7A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 2,088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郑庆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材料、防腐防火材料的销售；国内贸易。通讯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纤销售；光缆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通讯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模板脚手架施工、物业修缮、病虫害防治服务、树木修剪及清运、校园文化建设工程、施工劳务、道路养护、道路绿化养护、市政绿地养护施工。

附注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年度制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其后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一)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二)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四)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

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五)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六)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一)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二)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或直接转销法。本公司于期末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分账龄按比例提取一般性坏账准备。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特别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坏账准备按年末应收款项余额的分别计提。

9、存货核算方法

(一) 存货为库存商品、在途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代销商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等。

(二) 各类存货购入并已验收入库按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先进先出法/移动平均法/个别计价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三)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五五摊销法。

(四)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五)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六)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

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为原价入账（公司以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转入在建工程成本后，其账面价值构成房屋建筑物实际成本。如果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在预计该项房屋、建筑物的净残值时，考虑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预计使用年限的因素，并作为净残值预留，待该项房屋建筑物报废时，将净残值中相当于尚可使用的土地使用权价值的部分，转入继续建造的房屋、建筑物的价值，如果不再继续建造房屋建筑物，则将其价值转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年数总和法/工作量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	------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
电子设备	5年	19.0%
运输设备	5年	19.0%
其他设备	5年	19.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一）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二）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三）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四）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五）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 （一）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 （二）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 （三）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 （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二)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三)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以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本公司各项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16、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一)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二)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三)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四)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五)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17、收入确认原则

(一) 商品销售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二) 提供劳务

a.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条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附注三、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及服务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501,447.56
合计	501,447.56

注释 2、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133,880.14	100%	
合计	10,133,880.14	100%	--

注释 3、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69,596.29	100%	
合计	2,069,596.29	100%	--

注释 4、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581,192.39	100%	
合计	2,581,192.39	100%	--

注释 5、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034,428.94	100%
合计	8,034,428.94	100%

注释 6、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65,525.85	100%
合计	5,865,525.85	100%

注释 7、营业收入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收入	79,359,549.01
合计	79,359,549.01

注释 8、营业成本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成本	74,619,614.47
合计	74,619,614.47

附注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

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姓名 赵晓芳
 Full name 赵
 性别 女
 Sex 1978-10-28
 Date of birth 江苏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江苏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320124781028186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赵晓芳(320000630001)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赵晓芳
 32000063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2000063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6 03 30
 发证日期: 2016 03 30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证书编号: 44060035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1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4



年 /m
月 /d
日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0

姓名 张果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08-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佛山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5020419770813227
Identity card No.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伟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经营场所：5022号联合广场A座2208-U13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47470362

执业证书编号：深财会[2021]67号

批准执业文号：2021年12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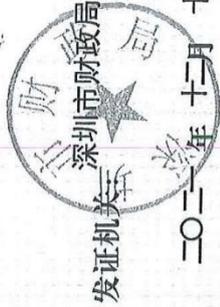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证书序号：001683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1T8M7Q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伟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2208-J1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填报，并应规范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 11 月 14 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③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6
四.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g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电话：13410167097 邮箱：345758409@qq.com

深铭国年审字[2024]第R082号

审计报告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怡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16,146.64	501,447.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0,448,353.71	10,133,880.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2,391,652.52	2,069,596.29
其他应收款	4	1,601,123.48	2,581,192.39
存货	5	1,568,854.26	2,987,700.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226,130.61	18,273,817.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3,168,382.55	3,789,369.23
在建工程		10,929,958.32	13,569,4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98,340.87	17,358,769.23
资产合计		32,324,471.48	35,632,586.23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2,846,730.16	8,034,428.94
预收款项	8	2,412,570.96	1,001,168.7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423,567.41	183,745.91
应交税费		-1,213,862.49	-996,729.86
其他应付款	10	6,120,560.32	5,865,525.8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89,566.36	14,088,139.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3,733.11	948,068.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3,733.11	948,068.84
负债合计		11,023,299.47	15,036,208.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1	20,880,000.00	2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	421,172.01	-283,622.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01,172.01	20,596,377.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324,471.48	35,632,586.23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3	87,518,699.91	79,359,549.01
减：营业成本	14	79,214,894.70	74,619,614.47
税金及附加		119,523.09	152,350.0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073,186.44	3,633,904.2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03,612.30	363,444.7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7,483.38	590,235.54
加：营业外收入		71,400.64	
减：营业外支出		7,475.65	21,245.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1,408.37	568,990.39
减：所得税费用		66,614.15	87,839.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4,794.22	481,151.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4,794.22	481,151.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4,794.22	481,151.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8,615,628.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7,188,393.19
现金流入小计	5	95,804,021.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3,305,803.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8,985,016.71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2,898,045.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025,562.63
现金流出小计	10	96,214,42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410,406.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2,639,441.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2,639,441.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639,441.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514,335.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514,33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514,335.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714,699.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501,447.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216,146.64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880,000.00					20,88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20,880,000.00					20,88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一）净利润	0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 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 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 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20,880,000.00				421,172.01	21,301,172.01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注册资本：人民币2088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XHB7A

法定代表人：郑庆中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7年7月2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防腐防火材料的销售；国内贸易。通讯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纤销售；光缆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通讯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模板脚手架施工、物业修缮、病虫害防治服务、树木修剪及清运、校园文化建设工程、施工劳务、道路养护、道路绿化养护、市政绿地养护施工。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8) 信用减值计提方法：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分析

应收票据组合：账龄分析

合同资产组合：账龄分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9)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B、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各类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64,883.91
银行存款	2,151,262.73
合 计	<u>2,216,146.64</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448,353.71	100.00%
合 计	<u>10,448,353.71</u>	<u>100.00%</u>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391,652.52	100.00%
合 计	<u>2,391,652.52</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01,123.48	100.00%
合 计	<u>1,601,123.48</u>	<u>100.00%</u>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	1,568,854.26	2,987,700.62
合 计	<u>1,568,854.26</u>	<u>2,987,700.62</u>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6,233,844.78</u>			<u>6,233,844.78</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444,475.55</u>	<u>620,986.68</u>		<u>3,065,462.23</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3,789,369.23</u>			<u>3,168,382.55</u>

7: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846,730.16	100.00%

合 计	<u>2,846,730.16</u>	<u>100.00%</u>
-----	---------------------	----------------

8: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412,570.96	100.00%
合 计	<u>2,412,570.96</u>	<u>100.00%</u>

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3,745.91	9,224,838.21	8,985,016.71	423,567.41
合 计	<u>183,745.91</u>	<u>9,224,838.21</u>	<u>8,985,016.71</u>	<u>423,567.41</u>

10: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120,560.32	100.00%
合 计	<u>6,120,560.32</u>	<u>100.00%</u>

1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郑意卿	1,044,000.00	5.00%	1,044,000.00	5.00%
郑庆中	19,836,000.00	95.00%	19,836,000.00	95.00%
合 计	<u>20,880,000.00</u>	<u>100.00%</u>	<u>20,880,000.00</u>	<u>100.00%</u>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83,622.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283,622.21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704,794.22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421,172.01
13: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工程及其他收入	87,518,699.91
合 计	<u>87,518,699.91</u>
14: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工程及其他成本	79,214,894.70
合 计	<u>79,214,894.70</u>
15: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704,794.22</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620,986.6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418,846.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43,539.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498,573.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10,406.8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6,146.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1,447.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714,699.08</u>
16：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17：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R466U



名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凤香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座41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项目核准变更登记事项每年公示系统报送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进行报送。其他信息，请每年公示系统报送信息。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诚信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1209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凤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盐田区益田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座41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2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4)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4年1月24日



高勉 1100017700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770032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06-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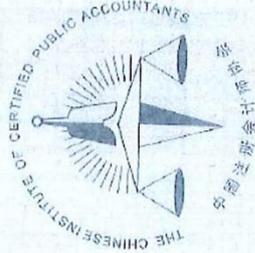


2008年 3月 20日
/y /m /d



姓名: 高勉
Full name: 高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11-22
Date of birth: 1971-11-22
工作单位: 北京中科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中科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2622711122011
Identity card No.: 232622711122011





姓名 段吉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9-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德金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23231984092012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说明：
2024年02月08日获证，所以暂无当年度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47470413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4 年 02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3)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06596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13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6日

1.3 提供投标人拥有注册人员数量, 提供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需清晰可见)。关键信息用红色方框标注显示;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website interface for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and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logo of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and the website URL.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details for 'Biaogan (Shenzhen)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 Ltd.', including its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registration type, and address. A large red circular stamp is overlaid on the company information. Below this, a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Registered Personnel' (注册人员), which is selected. The 'Registered Personnel' table lists 15 individuals with their registration details, highlighted by a red border.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王作斌	440104197*****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14224400013328	安装
2	林世行	440221198*****3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0201202620	建筑工程
3	林世行	440221198*****3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0201202620	市政公用工程
4	洪星星	431028198*****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407985	建筑工程
5	李洪基	440506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1146	机电工程
6	李洪基	440506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1146	建筑工程
7	李洪基	440506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1146	市政公用工程
8	马福平	440582199*****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1148	建筑工程
9	马福平	440582199*****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1148	市政公用工程
10	郑海聪	440582198*****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1448	建筑工程
11	郑仕彬	440582199*****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4640	建筑工程
12	郑仕彬	440582199*****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4640	市政公用工程
13	尚道林	430822198*****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01580	建筑工程
14	尚道林	430822198*****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01580	市政公用工程
15	缪亮成	441424200*****3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1180	建筑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查询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图标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莲蓬里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张自萍	440582198*****7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8194	市政公用工程
17	刘德东	432503197*****9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32009201006743	建筑工程
18	王作斌	440104197*****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3767	机电工程
19	赵贵平	440823198*****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528206	机电工程
20	赵贵平	440823198*****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528206	市政公用工程
21	李洪基	440506199*****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3028	建筑工程
22	黄美杰	450102197*****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52022202302080	建筑工程

共 22 条

< 1 2 > 前往 2 页

1.4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

我方参加 罗沙南小学配套道路工程 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
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郑庆中
	身份证号	440582198208296112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郑庆中：95%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郑意卿：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注册号:	440300201923268
商事主体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411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07-2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4-26
年报情况:	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余分公司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郑庆中	3905.4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郑意卿	205.5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1.5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参加罗沙南小学配套道路工程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郑庆中	出资比（95）%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郑意卿	出资比（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郑庆中（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4年12月12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注册号:	440300201923268
商事主体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411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07-2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4-26
年报情况:	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余分公司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郑庆中	3905.4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郑意卿	205.5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2、投标人近 3 年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近 3 年类似项目 业绩 (上限 5 项)	1	项目名称：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合同金额：651.422651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02.02 竣工时间：2023.06.07 建设内容：浮山镇各个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共 56 条道路，合计约 8.4 公里
	2	项目名称：黄圃镇横档村 2021 年农路建设工程 合同金额：275.00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09.08 竣工时间：2023.04.22 建设内容：本工程位于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属于新建道路工程。本项目一共有 12 条路，全长共 3142.20 米，宽度为 25 米；全部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道路等级为乡村道路支路。
	3	项目名称：田心社区育英路、元岗一街与聚龙巷改造项目 合同金额：657.454067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4.07.23 竣工时间：在建 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养护期:12 个月)、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4	项目名称：吴栏村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 合同金额：189.80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02.21 竣工时间：2022.05.27

		<p>建设内容:</p> <p>项目名称: 东莞市石龙镇公共交通智能优化工程(一期)</p> <p>合同金额: 944.194046 万元</p> <p>合同签订时间: 2024.09.26</p> <p>竣工时间: 在建</p> <p>建设内容: 东莞市石龙镇公共交通智能优化工程(一期), 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工程内容:清单所含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1、公交站台升级部分(主体框架、设备部分、其他等);2、土石方工程;3、砌筑工程;4、拆除工程;5、道路护栏;6、室外排水工程;7、室外电气工程;8、安装工程;9、配套工程;10、门窗工程;11、照明工程等。注: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 请详见招标图纸, 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p>
<p>说明: 投标人自认为在近3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开始时间倒推, 并以工程项目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承担的具有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 提交业绩超过5项的, 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只计取前5项, 非类似工程业绩不计)。</p> <p>证明文件: 提供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扫描件, 以上扫描件应为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 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须有建设单位签字盖章和拟派项目经理签字)。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 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原件备查)</p>		

(1)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①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潮公易建中字【2023】第（228）号

招标人	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中标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潮州市饶平县浮山镇各个村居		
建设规模	浮山镇各个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共 56 条道路，合计约 8.4 公里。		
发包工程内容	包含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全部内容，具体以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内容、招标人提供的工程内容为准。		
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合同承包		
招标控制价	6895834.50 元（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 20000 元）		
中标价（元）	6514226.51 元（大写：陆佰伍拾壹万肆仟贰佰贰拾陆元伍角壹分），下浮率：5.55%。		
项目负责人及证书编号	林世行 粤 2442010201202620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达到合格或以上等级。
工期	90 日历天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②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 潮州市饶平县浮山镇各个村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饶发改投审〔2022〕285号。
 4. 资金来源: 饶乡振局〔2022〕35号。
 5. 工程内容: 浮山镇各个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共56条道路,合计约8.4公里。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依据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2月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4月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达到合格或以上等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佰伍拾壹万肆仟贰佰贰拾陆元伍角壹分 (¥6514226.51元);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捌万柒仟肆佰伍拾玖元柒角贰分 (¥287459.72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万元整 (¥20000.00元);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形式，合同价以中标价为暂定价，工程量按实结算。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林世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2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公章）



承包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黄文辉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新标中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③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7日

发出日期： 2023年6月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饶平县浮山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全镇12个行政村57条干路硬底化约37000m ² ，合计约8.4公里；其他相关配套设施建设等。	工程造价（万元）	651.422651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02月05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04月0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中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建协工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6月7日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2023年6月7日，由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组成工程验收组对“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化建设工程”进行完成验收。工作组对现场进行实地查验，并阅读工程过程资料后，一致认为：工程已按施工图及合同要求完成全部施工内容，满足相关设计规范及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外观质量评价为：一般，同意本工程完工验收。</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已按施工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内容完成各村道路及排水工程，具体工程量详见结算清单。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7日	 (公章) 总工程师:  2023年6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7日
	检测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签到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职务	签名
1	浮山镇人民政府		陈耀东
2	马之浮山镇帮扶工作队	队长	马之
3	浮山镇人民政府		许剑星
4	中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	郑鹏
5	浮山镇人民政府		翁伟强
6	广东中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师	李伟建
7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林世行
8	浮山镇人民政府		杨统
9	浮山镇人民政府	党委书记	黄雨峰
10			
11			
12			
13			
14			
15			
16			

(2) 黄圃镇横档村 2021 年农路建设工程

①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成 交 通 知 书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受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股份合作经济联社委托的项目名称为：黄圃镇横档村 2021 年农路建设工程（项目编号：ZSJD2022HP08）的采购工作已圆满结束，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磋商文件规定程序进行了磋商、评审，经磋商小组评审和推荐，采购人最终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成交标的	黄圃镇横档村 2021 年农路建设工程
成交金额	小写：2750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伍万元

请贵公司依照有关规定并按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响应文件的承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 15 日内带齐有关文件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合同原件壹份备案。

特此通知。

采购人：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股份合作经济联社

联系人：刘灵枝

电 话：0760-2322189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缪影梅

电 话：0760-88827976



2022 年 08 月 24 日

②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7年版

工程名称： 黄圃镇横档村 2021 年农路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

发 包 人： 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股份合作经济联社

承 包 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黄圃镇横档村 2021 年农路建设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黄圃镇横档村 2021 年农路建设工程。

2.工程地点: 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资金来源: 村集体自筹。

5.工程内容: 本工程位于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属于新建道路工程。本项目一共有 12 条路,全长共 3142.20 米,宽度为 2~5 米;全部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道路等级为乡村道路支路。具体工程内容以采购招标时提供的施工图纸及中介预算工程内容为准。

6.工程承包范围:

黄圃镇横档村 2021 年农路建设工程,位于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属于新建道路工程。本项目一共有 12 条路,全长共 3142.20 米,宽度为 2~5 米;全部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道路等级为乡村道路支路。具体范围详见招标时提供的施工图纸及中介预算。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9月19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2月17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竣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90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2750000.00 元（大写：贰佰柒拾伍万元整）；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税前）：

人民币¥ ____ / ____ 元（大写） ____ / ____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本工程实行施工总承包，按成交价进行施工

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焕基，身份证号：44050619920316141X，

执业证号：粤 244202020210114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

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

人执叁份。

发包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刘其松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郑庆中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黄贝
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室-2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0852

③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黄圃镇横档村2021年农路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24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2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份
X
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黄圃镇横档村2021年农路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共有12条路，全长共3142.20米，宽度为2~5米	工程造价（万元）	275万元
结构类型	农路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24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24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中山市黄圃镇横档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总施工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深圳建昌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A
2023/4/24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合同和施工图设计文件的全部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未到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1013393 有效期 2025.05.13 中祥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44260202101146(00) 有效期 2024.12.19 中祥(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参加
验收单位签名

序号	姓名	职务	单位	联系电话	备注
1	赵宗强	监事	横档村		
2	朱宗强	监事	~		
3	杨江	监事			
4	徐俊	施工			
5	杨俊超	设计			
6	刘永林	所长	横档村	13631121112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工程名称：黄圃镇横档村2021年农路建设工程

2023年 4 月 24 日

(3) 田心社区育英路、元岗一街与聚龙巷改造项目

①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田心社区育英路、元岗一街与聚龙巷改造项目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HGAHGF12400476）于2024年 06月 25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4年 08月 02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项目负责人	马阳平	资质证号	粤2442020202101148
中标报价（元）	陆佰叁拾陆万肆仟柒佰柒拾柒元柒角柒分	下浮率	2.88%
施工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元）	贰拾万玖仟柒佰陆拾贰元玖角		
计划开、竣工日期	2024-07-08 至 2025-01-04	工期	180天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7月02日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②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田心社区育英路、元岗一街与聚龙巷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东莞市黄江镇田心村

发 包 人：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 包 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陆佰伍拾柒万肆仟伍佰肆拾元陆角柒分；

（小写）：6574540.67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柒拾肆万陆仟柒佰玖拾玖元伍角陆分，人民币（小写）：746799.56元。

单列部分的：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贰拾万零玖仟柒佰陆拾贰元玖角整，人民币（小写）：209762.9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4年7月23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黄江镇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签订之日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东莞市黄江镇田心广龙路 20 号

法定代表人：

电话：0769-83663929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
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法定代表人：郑庆中

电话：0755-88608077

开户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
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0852

邮政编码：518000

(4) 吴栏村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

①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成 交 通 知 书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受中山市黄圃镇吴栏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委托的项目名称为：吴栏村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项目编号：ZSJD2021ZH98）的采购工作已圆满结束，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磋商文件规定程序进行了磋商、评审，经磋商小组评审和推荐，采购人最终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成交标的	吴栏村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
成交金额	小写：1898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玖万捌仟元

请贵公司依照有关规定并按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响应文件的承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 15 日内带齐有关文件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合同原件壹份备案。

特此通知。

采购人：中山市黄圃镇吴栏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联系人：梁海元

电 话：0760-23216400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缪影梅

电 话：0760-88827976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中山市黄圃镇吴栏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加盖公章）

2022 年 / 月 28 日

②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7年版

工程名称： 吴栏村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黄圃镇吴栏村

发 包 人： 中山市黄圃镇吴栏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承 包 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市黄圃镇吴栏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吴栏村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吴栏村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

2.工程地点：中山市黄圃镇吴栏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资金来源：村集体自筹。

5.工程内容：本工程共两条道路，农路 A 全长 805.809 米，宽度为 6 米；农路 B 全长 104.094 米，宽度为 6 米。全部道路为混凝土路面，道路结构为 30cm 厚石渣垫层。具体工程内容以采购招标时提供的施工图纸及中介预算工程内容为准。

6.工程承包范围：

吴栏村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位于中山市黄圃镇吴栏村，道路起终点与既有道路连接平顺。本工程共两条道路，农路 A 全长 805.809 米，宽度为 6 米；农路 B 全长 104.094 米，宽度为 6 米。全部道路为混凝土路面，道路结构为 30cm 厚石渣垫层。具体范围详见

招标时提供的施工图纸及中介预算。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__月__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__月__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竣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70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189800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玖万捌仟元整）；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税前）：

人民币¥ / 元（大写） /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具体以第三方结算审核为准。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焕基，身份证号：44050619920316141X，

执业证号：粤 244202020210114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中山市黄圃镇吴栏村股份合作经济联社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EMXHB7A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黄贝
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室-2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085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吴栏村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

工程地点：黄圃镇吴栏村吴栏 22 队

建设单位：中山市黄圃镇吴栏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承建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2 年 5 月 27 日



竣工验收证书

第 1 页,共 2 页

工程名称	吴栏村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	工程地点	黄圃镇吴栏村吴栏 22 队
建设规模	本工程共两条道路，农路 A 全长 805.809 米，宽度为 6 米；农路 B 全长 104.094 米，宽度为 6 米。	结构类型	全部道路为砼路面，道路结构为 30cm 厚石渣垫层。
建设单位	中山市黄圃镇吴栏村股份合作经济联社	开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25 日
测量单位	中山市黄圃测绘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3 日
设计单位	中山市第二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期	38 个日历天
承建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898000 元（含税金）
监理单位	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质监机构	
安监机构			
<p>验收范围及数量：</p> <p>详见《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施工图》设计图纸和《吴栏村吴栏 22 队农路硬底化工程结算书》</p>			
<p>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p>			

对工程质量评价:

工程能按施工设计图纸要求施工, 各项质量指标均达到验收条件, 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组长 (签名): 梁锦雄 2022 年 5 月 27 日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签名及单位意见

村两委干部签名	<u>梁海元</u>	<u>林海贤</u>	<u>梁锦雄</u>	<u>李村</u>
	<u>梁海元</u>	<u>林海贤</u>	<u>梁锦雄</u>	<u>李村</u>
村务监督委员会 签名	<u>苏艳芳</u>	<u>张生</u>	<u>冼福华</u>	<u>吴国伟</u>
设计单位	负责人签名: <u>[Signature]</u>			
承建单位	负责人签名: <u>[Signature]</u>			
监理单位	负责人签名: <u>[Signature]</u>			
建设单位	负责人签名: <u>[Signature]</u>			

(5) 东莞市石龙镇公共交通智能优化工程（一期）

①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石龙镇公共交通智能优化工程（一期）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LASLC12400791）于2024年09月18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2024年10月25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石龙分局		
项目负责人	马阳平	资质证号	粤2442020202101148
中标报价（元）	玖佰贰拾壹万捌仟叁佰捌拾贰元柒角叁分	下浮率	3.00%
施工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元）	贰拾贰万叁仟伍佰伍拾柒元柒角叁分		
计划开、竣工日期	2024-09-24 至 2024-11-20	工期	58天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2024年09月24日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②施工合同

招标编号: SLASLC12400791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版

工程名称: 东莞市石龙镇公共交通智能优化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东莞市石龙镇

发 包 人: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石龙分局

承 包 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节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石龙分局

承包人：(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市石龙镇公共交通智能优化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东莞市石龙镇

工程内容：东莞市石龙镇公共交通智能优化工程（一期），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公交站台升级部分（主体框架、设备部分、其他等）；2、土石方工程；3、砌筑工程；4、拆除工程；5、道路护栏；6、室外排水工程；7、室外电气工程；8、安装工程；9、配套工程；10、门窗工程；11、照明工程等。注：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本工程应当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不得转包、违法分包。

工程规模：东莞市石龙镇公共交通智能优化工程（一期），本项目主要对石龙镇内34个公交站台进行升级改造，及青林路绿化带升级改造为集生态、停车、休闲为一体的生态停车场，祥龙路停车场进行升级改造，其中，青林路停车场硬质铺装约4500平方米，祥龙路停车场硬质铺装约110平方米，总投资为972.704508万元。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2310-441900-04-01-212331

资金来源：镇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东莞市石龙镇公共交通智能优化工程（一期），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公交站台升级部分（主体框架、设备部分、其他等）；2、土石方工程；3、砌筑工程；4、拆除工程；5、道路护栏；6、室外排水工程；7、室外电气工程；8、安装工程；9、配套工程；10、门窗工程；11、照明工程等。注：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8天。（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

拟从2024年09月24日开始施工，至2024年11月20日竣工完成。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实际开工时间推定。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玖佰肆拾肆万壹仟玖佰肆拾元肆角陆分；

（小写）：9441940.46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贰万捌仟贰佰肆拾玖元零陆分，人民币（小写）：928249.06元。

单列部分的：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叁仟伍佰伍拾柒元柒角叁分，人民币（小写）：223557.73元。

以上合同总价已包含承包人完成本合同工程全部费用，为合同总承包价。除另有书面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外，承包人无权另行要求其他费用，除合同明确约定的情形外，不再调整合同总价。同时，税金按国家税务机关的规定执行，结算时按实进行调整。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4年9月26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即日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东莞市石龙镇西湖环湖南路43号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0769-86189312

电话：0755-88608077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东莞银行石龙支行

帐号：

帐号：528000015032017

邮政编码：523000

邮政编码：518000

3、投标人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市儿童医院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优秀	2022 年 8 月 10 日
2	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2022 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优秀	2023 年 12 月 25 日
3	深圳市华丽小学	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优秀	2023 年 8 月 30 日
4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田明幼儿园	玉塘田明幼儿园 2022 年幼儿园环境改善项目	优秀	2022 年 8 月 21 日
5	深圳市布心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观山祥苑小区 1 栋 B 座 02、03 户型套房室内装饰工程	优秀	2022 年 10 月 25 日

注：请提供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需体现建设单位、工程名称、评价等级及评价时间；如上述证明文件无法证明的，还须提供业主证明材料等）。

1、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儿童医院	评价时间	2022年8月10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杨少琴, 0755-88608077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工程名称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承包范围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装修及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合同价	5178520.35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8.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1.12.13	合同工期	12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8.15	实际竣工日期	2022.8.10	实际工期	360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9
技术经济实力					20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8
工期控制					19
协调配合与服务					17
合 计					9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2年8月10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差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2、2022 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评价时间	2023 年 12 月 25 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 /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李焕基/0755-88608077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工程名称	2022 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承包范围	对翠园文锦中学 6#/7#首层食堂进行结构加固及修缮改造、8#层体育办公室区域进行翻新, 隔音楼通道打通, 具体工程规模及特征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工程合同价	312.09993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合同工期	5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26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3 日	实际工期	189 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9
技术经济实力					18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19
协调配合与服务					18
合计					9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3 年 12 月 25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3、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丽小学	评价时间	2023年08月30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马阳平、18814111852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工程名称	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承包范围	本工程对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进行安全修缮改造,涉及室内总建筑面积2021平方米。主要施工内容包括:教室、音乐办公室及舞蹈室、图书馆、管乐室等地面、墙面及天棚翻新改造,篮球场地面破损修复,综合楼屋顶增加防护围网及钢楼梯,新装矮柜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金稻田路1148号比华利山庄内	工程合同价	2076828.17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07月08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08月25日	合同工期	4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07月0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08月25日	实际工期	45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9
技术经济实力					18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2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8
合 计					94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3年08月30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4、玉塘田明幼儿园 2022 年幼儿园环境改善项目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田明幼儿园	评价时间	2022年 8月 21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斌, 0755-88608077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工程名称	玉塘田明幼儿园 2022 年幼儿园环境改善项目	承包范围	外墙翻新、更换外立面铝合金窗、大门前厅改造、教室天棚改造、功能室及辅助用房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合同价	1170973.24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26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0 日	合同工期	2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26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25 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9
技术经济实力					18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20
工期控制					17
协调配合与服务					19
合计					9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5、观山祥苑小区 1 栋 B 座 02、03 户型套房室内装饰工程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布心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	2022 年 10 月 25 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李焕基, 0755-88608077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工程名称	观山祥苑小区 1 栋 B 座 02、03 户型套房室内装饰工程	承包范围	观山祥苑小区 1 栋 B 座 1002、1102、1202、903、1003、1103、1203、1303、1403、1603、1703、1803、1903 单元套房室内装饰工程, 双方确定的工程施工图纸及本合同附件《观山祥苑小区 1 栋 B 座 02、03 户型套房室内装饰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列出的所有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合同价	1945985.20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01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合同工期	153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01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142 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20 分)					19
技术经济实力(20 分)					19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20 分)					19
工期控制(20 分)					20
协调配合与服务(20 分)					18
合计					95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加盖公章)					
日期: 2022 年 10 月 25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4、拟派项目经理情况及近 3 年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一览表

<p>资历</p>	<p>姓名：林世行 年龄：42 岁 学历：本科 职称：工程师 执业资格：二级注册建造师 6 个月社保：<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input type="checkbox"/>无</p>
<p>近 3 年类似项目 业绩(上限 3 项)</p>	<p>项目名称：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合同金额：651.422651 万元 竣工时间：2023.06.07 建设内容：浮山镇各个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共 56 条道路，合计约 8.4 公里。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p>
	<p>项目名称：东简污水处理厂尾水临时排放工程 合同金额：1591.4096 万元 竣工时间：2022.11.16 建设内容：(1)在东简污水处理厂出水口新建尾水提升泵站；(2)东简污水处理厂尾水管道:沿厂区、潭水南路、龙水路、青南北路、东海大道敷设管道 3.2 公里接入工业尾水总管 2#泵站；(3)冠豪公司尾水管道:从钢铁大道与东海大道交叉口敷设管道约 0.8 公里接入工业尾水总管 2#泵站。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p>
	<p>项目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长青墓园服务中心）长青墓园仙人大座支护、挡土墙支护工程项目 合同金额：269.963911 万元 竣工时间：2022.12.08 建设内容：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长青墓园服务中心)长青墓园仙人大座支护、挡土墙支护工程施工</p>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

说明：提供《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及学历、职称、社保等证明材料，提供近 3 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开始时间倒推，并以工程项目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书的时间为准）作为项目经理承担的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3 项，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只计取前 3 项，非类似工程业绩不计）。

证明文件：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及能够证明拟派项目经理为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文件的关键页扫描件，以上扫描件应为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及涉及项目负责人等页面（如无法体现的，应补充提供其他证明材料），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须有建设单位签字盖章和项目经理签字，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日期认定业绩有效期）。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原件备查）

4.1 项目经理资格证明文件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04日-2025年03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林世行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2-07-10

注册编号：粤2442010201202620

聘用企业：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9-04至2027-09-03）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9-04至2027-09-03）





个人签名：林世行

签名日期：2024年9月4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9月0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2)0005139

姓名:林世行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7月10日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8月31日

有效期:2024年08月12日 至 2027年08月3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12日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 12126850



姓名: 林世行
身份证号: 440221198207100334
资格名称: 工程师(非国有)
专业名称: 风景园林工程
批准日期: 2016年12月
批复文件: 赣市人社字(2017)29号

工作单位: 江西万株园林市政有限公司

非国有管理号: 3600716303254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17年 月 日



西南科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林世行 ，性别男，1982年 7 月 10 日生，
于 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陈永灿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日

证书编号：106197201705702804

姓名 林世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7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致远中路深圳北站西广场A1
物业2层208A
公民身份号码 4402211982071003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6.02-2036.06.0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林世行 社保电脑号: 106746490 身份证号码: 44022119820710033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7839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1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8572.79	4421.84				6592.35	2414.12			495.24				323.32	101.4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7b226996v)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78399 单位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2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

(1)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①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潮公易建中字【2023】第（228）号

招标人	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中标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潮州市饶平县浮山镇各个村居		
建设规模	浮山镇各个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共 56 条道路，合计约 8.4 公里。		
发包工程内容	包含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全部内容，具体以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内容、招标人提供的工程内容为准。		
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合同承包		
招标控制价	6895834.50 元（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 20000 元）		
中标价（元）	6514226.51 元（大写：陆佰伍拾壹万肆仟贰佰贰拾陆元伍角壹分），下浮率：5.55%。		
项目负责人及证书编号	林世行 粤 2442010201202620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达到合格或以上等级。
工期	90 日历天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②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 潮州市饶平县浮山镇各个村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饶发改投审〔2022〕285号。
 4. 资金来源: 饶乡振局〔2022〕35号。
 5. 工程内容: 浮山镇各个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共56条道路,合计约8.4公里。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依据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2月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4月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达到合格或以上等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佰伍拾壹万肆仟贰佰贰拾陆元伍角壹分 (¥6514226.51元);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捌万柒仟肆佰伍拾玖元柒角贰分 (¥287459.72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万元整 (¥20000.00元);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形式，合同价以中标价为暂定价，工程量按实结算。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林世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2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公章）

承包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③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7日

发出日期： 2023年6月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饶平县浮山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全镇12个行政村57条干路硬底化约37000m ² ，合计约8.4公里；其他相关配套设施建设等。	工程造价（万元）	651.422651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02月05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04月0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中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建协工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6月7日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2023年6月7日，由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组成工程验收组对“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化建设工程”进行完成验收。工作组对现场进行实地查验，并阅读工程过程资料后，一致认为：工程已按施工图及合同要求完成全部施工内容，满足相关设计规范及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外观质量评价为：一般，同意本工程完工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已按施工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内容完成各村道路及排水工程，具体工程量详见结算清单。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7日	 (公章) 总工程师:  2023年6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7日
	检测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饶平县浮山镇村内干路硬底化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签到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职务	签名
1	浮山镇人民政府		陈耀东
2	马之浮山镇帮扶工作队	队长	马之
3	浮山镇人民政府		许剑星
4	中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	郑鹏
5	浮山镇人民政府		翁伟强
6	广东中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师	李伟建
7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林世行
8	浮山镇人民政府		杨统
9	浮山镇人民政府	党委书记	黄雨峰
10			
11			
12			
13			
14			
15			
16			

(2) 东简污水处理厂尾水临时排放工程

①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编号：港(公)招 施工 (2022) 第 017 号

招标单位全称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全称	四川良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地址	湛江市东海岛东简污水处理厂及以北		
	工程名称	东简污水处理厂尾水临时排放工程		
	建设规模	规划面积/层数	/	
		招标面积/结构、层数	/	
		工程预算造价(元)	16436300.24	
	中标价(元)	15914096.00		
中标工期	100 日历天			
招标范围	(1) 在东简污水处理厂出水口新建尾水提升泵站; (2) 东简污水处理厂尾水管道: 沿厂区、潭水南路、龙水路、青南北路、东海大道敷设管道 3.2 公里接入工业尾水总管 2#泵站; (3) 冠豪公司尾水管道: 从钢铁大道与东海大道交叉口敷设管道约 0.8 公里接入工业尾水总管 2#泵站。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说明标准、规范所涉及的内容, 其他: 为本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等所必要的附加工程。			
中标单位项目负责人姓名	林世行	资格等级	二级注册建造师	
签订合同要求	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并且在 5 天内必须派代表与招标人商议合同事宜。			
招标单位盖章及法人代表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及法人代表签字	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		
				

注: 1、本通知书共七份: 建设单位三份、中标单位、招标监管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一份。2、建设单位凭中标通知书办理工程施工许可证。

②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东简污水处理厂尾水临时排放工程

发包人（全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简污水处理厂尾水临时排放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简污水处理厂尾水临时排放工程。

2. 工程地点：湛江市东海岛东简污水处理厂及以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湛开发招【2020】172号文。

4. 资金来源：区财政统筹解决。

5. 工程内容：（1）在东简污水处理厂出水口新建尾水提升泵站；（2）东简污水处理厂尾水管道：沿厂区、潭水南路、龙水路、青南北路、东海大道敷设管道 3.2 公里接入工业尾水总管 2#泵站；（3）冠豪公司尾水管道：从钢铁大道与东海大道交叉口敷设管道约 0.8 公里接入工业尾水总管 2#泵站。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说明标准、规范所涉及的内容，其他：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和有关资料所含的所有项目和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中署名的开工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实际施工完成验收合格为止。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玖拾壹万肆仟零玖拾陆元整
(¥15914096.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柒仟玖佰零叁元陆角壹分
(¥317903.6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万元整 (¥380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伍仟零叁拾捌元叁角整
(¥975038.3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际发生计算。除实际施工图纸与招标图纸、地质资料与实际地质情况发生变化；工程量清单出现漏项、错项；实际施工现场情况与周围环境条件出现与招标前不同等因素；以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发生变化等因素及风险可进行调整其综合单价外，其他因素及风险均由投标人进行综合考虑，结算时综合单价按中标价中相应清单综合单价固定不变。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林世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

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2 月 2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湛江市开发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8007592391137

组织机构代码：91440802MA5362TU71

地址：湛江市人民大道中42号泰
华大厦四楼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2室

邮政编码：524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杨利荣

法定代表人：郑庆中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9-3123261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zhkfqxy@163.com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开发区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20150208090200009688

账 号：44250100010000000852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③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简污水处理厂尾水临时排放工程

设计单位(公章):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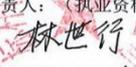
发出日期: 2022年11月16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简污水处理厂尾水临时排放工程	工程地点	湛江市东海岛东简污水处理厂及以北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排水管线长约3.2km、检查井16座、新建1座一体化泵站、 室外电力电缆敷设394m。	工程造价 (万元)	1591.4096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重庆林鸥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特思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湛江市恒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2年11月16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合同内所以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良好	
	设备 安装	良好	
工程未 达到使 用功能 的部位 (范围)	无		
参加 验收 单位 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号44017358 有效期至23年11月19日 2022年11月1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1月16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3) 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长青墓园服务中心）长青墓园仙人大座支护、挡土墙支护工程项目

①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440705-2022-00485)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在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长青墓园服务中心）长青墓园仙人大座支护、挡土墙支护工程竞争性磋商项目招标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价为人民币 ¥2699639.11 元（大写：贰佰陆拾玖万玖仟陆佰叁拾玖元壹角壹分）。本工程自发出开工通知之日起 240 天内竣工，工程质量满足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

请贵公司及时与采购单位联系，在 30 天内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

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江门市旭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七日

采购单位：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

联系人：陈先生

中标单位联系人：郑先生

联系电话：0750-6700002

联系电话：13433810471

②施工合同

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长青墓园服务中心）长
青墓园仙人大座支护、挡土墙支护工程

（正本）

施工合同

招标编号：440705-2022-00485



发包人：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

承包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二年 三月 二十三日

一、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

承包人（全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长青墓园服务中心）长青墓园仙人大座支护、挡土墙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内

工程内容：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长青墓园服务中心）长青墓园仙人大座支护、挡土墙支护工程施工

工程规模：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长青墓园服务中心）长青墓园仙人大座支护、挡土墙支护工程。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工程图纸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5 月 4 日。

拟从年月日开始施工，至年月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贰佰陆拾玖万玖仟陆佰叁拾玖元壹角壹分；

（小写）：2699639.11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合同所有条款，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4月7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于生效。

发包人：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使用广东省建设厅 2009 年 9 月 21 日印发的《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2009 年）粤建管字[2009]62 号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定义

1.43 单位工程

名称:

内容:

范围:

1.53 所采用的书面形式包括:

文书;

信件;

电报;

传真;

电子邮件;

其他:

2. 合同文件及解释

2.2 (4)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适用于招标工程）

2.2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1）、（2）、（3）修改为

（1）中标通知书

（2）协议书

（3）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

（10）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

4. 语言及适用的法律、标准与规范

4.3 约定适用的标准、规范的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5. 施工设计图纸

5.1 发包人提供施工设计图纸

（1）提供的时间：开工日前天。

（2）提供的数量：份。

③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长青墓园仙人大座支护、挡土墙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长青墓园服务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00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001

工程名称	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长青墓园服务中心）				
工程地点	江门市新会区长青墓园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699639.11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殡仪馆（长青墓园服务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恒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世球	社会区仪馆			
2	张经济	——			
3	董平	长青墓园服务中心			
4	张纪宏	长青墓园服务中心			
5	李卓木	长青墓园服务中心			
6	邹其武	冻恒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邹其武
7	张世宏	张世宏(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	董达志	江门市新会区会城勘测有限公司			董达志
9	黄卓贞	江博区捷讯设计院			黄卓贞
10					
11					
12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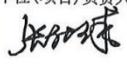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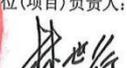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验收合格。
本工程是长青墓园仙人大座支护、挡土墙支护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规定施工，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质量均验收合格，施工中无发生质量和安全事故，一致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8日	2022年12月8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GD-E1-914/6

5、企业信用情况

(1) 信用中国截图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搜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7A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庆中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07-25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7

行政管理

2

诚实守信

0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4

信用承诺

0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搜索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87A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庆中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07-25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 行政管理 7
- 诚实守信 2
- 严重违法 0
- 经营异常 0**
- 信用承诺 4
- 信用评价 0
- 司法判决 0
- 其他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庆中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07-25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 行政管理 7
- 诚实守信 2
- 严重失信 0
- 经营异常 0
- 信用承诺 4
- 信用评价 0
- 司法判决 0
- 其他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点领域查询

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87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87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3)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87A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黄贝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67A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黄贝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黑名单记录主体及编号

黑名单认定依据

认定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暂无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黄贝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暂无数据

(4) 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截图

今天是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今天是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